

# 关于研究生修读思想政治理论课的若干要求

研字〔2021〕19号

**第一条** 为落实《中共中央宣传部、教育部关于印发〈新时代学校思想政治理论课改革创新实施方案〉的通知》（教材〔2020〕6号）相关要求，结合我校研究生培养方案修订执行情况，对2021级及之后各年级相关研究生修读思想政治理论课作出若干要求。

**第二条** 硕士研究生公共课程（必修课程）。原培养方案规定的《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与实践研究》（课程编号：MARX6101U；学分：2学分）更名为《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与实践》（课程编号：MARX6102U；学分：2学分）。本课程为全校2021级及之后各年级学术学位、专业学位硕士研究生公共必修课程。

**第三条** 硕士研究生公共课程（选择性必修课程）。从《马克思恩格斯列宁经典著作选读》（课程编号：MARX6103U；学分：1学分）或《自然辩证法概论》（课程编号：PHIL6101U；学分：1学分）中至少选择1学分课程。本课程为2021级及之后各年级学术学位、专业学位硕士研究生公共必修课程。

**第四条** 工程类专业学位博士研究生通修课程（必修课程）。原培养方案规定的《工程博士政治》（课程编号：PHIL7201U；学分：2学分）更名为《中国马克思主义与当代》（课程编号：PHIL7101U；学分：2学分）。本课程为2021级及之后各年级工程类专业学位博士研究生公共必修课程。

**第五条** 上述公共课程或通修课程修读学分列入2021级及之后各年级相关研究生申请学位时课程学分计算范畴。

**第六条** 原“电子信息”“机械”“材料与化工”“资源与环境”“能源动力”“生物与医药”工程类及“工程管理”类专业学位硕士研究生培养方案（2020版）所规定的申请学位总学分及公共课程学分均对应增加1学分。

**第七条** 新版培养方案未修订并执行前，本要求与各相关研究生所在学科（类别）培养方案合并执行。

**第八条** 本要求由中国科学技术大学研究生院负责解释，自2021级研究生开始执行。

中国科学技术大学研究生院

2021年6月7日